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0713 证券简称：国投丰乐 公告编号：2026-038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长江西路6500号国投丰乐大楼18楼五号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杜黎龙先生因公务原因无法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兼总经理包跃基先生代为主持本次会议。

6、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0人，代表股份366,513,2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16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4人，代表股份363,775,2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73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6人，代表股份2,738,0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30%。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38人，代表股份2,765,9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65%。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同意365,274,1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19%；反对1,17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93%；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26,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991%；反对1,17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3091%；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表决情况：同意365,294,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74%；反对1,150,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38%；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46,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9258%；反对1,150,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5824%；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1）表决情况：同意365,298,3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85%；反对1,146,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27%；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0740%；反对1,146,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342%；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306,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09%；反对1,137,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03%；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9,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3849%；反对1,137,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1233%；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88,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58%；反对1,155,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51%；弃权70,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40,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089%；反对1,155,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596%；弃权70,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15%。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82,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1%；反对1,154,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9%；弃权76,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4,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4919%；反对1,154,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307%；弃权76,8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74%。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表决情况：同意365,290,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63%；反对1,154,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9%；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42,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812%；反对1,154,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271%；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58,290,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83%；反对1,146,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59%；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50,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0740%；反对1,146,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4342%；弃权68,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18%。

该议案关联股东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82,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42%；反对1,14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35%；弃权81,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5,2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064%；反对1,149,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5427%；弃权81,6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509%。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向国投财务借款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58,274,6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310%；反对1,154,7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05%；弃权76,4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8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4,7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4883%；反对1,154,7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488%；弃权76,4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629%。

该议案关联股东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87,2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55%；反对1,152,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3%；弃权7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39,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6727%；反对1,152,1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548%；弃权73,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725%。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66,9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99%；反对1,160,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65%；弃权86,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19,5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9388%；反对1,160,0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404%；弃权86,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209%。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365,276,7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26%；反对1,1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6%；弃权83,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29,3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931%；反对1,15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945%；弃权83,3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124%。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韩亚萍律师、肖婉婷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议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2、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投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苏山路69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147,6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0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黎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独立董事均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臧琨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71,640	99.7490	149,204	0.2126	26,800	0.0384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71,640	99.7490	149,204	0.2126	26,800	0.0384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70,640	99.7476	150,204	0.2141	26,800	0.038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399,710	97.6277	1,244,734	2.3191	28,500	0.0532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69,140	99.7455	150,004	0.2138	28,500	0.0407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69,940	99.7466	149,204	0.2126	28,500	0.0408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68,040	99.7439	151,104	0.2154	28,500	0.0407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44,740	99.7107	174,404	0.2486	28,500	0.0407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970,340	99.7472	148,804	0.2121	28,500	0.0407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1,630,3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6,474,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865,580	91.3343	150,204	7.3536	26,800	1.3121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264,930	98.0619	16,200	1.2558	8,800	0.682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00,650	79.8042	134,004	17.8041	18,000	2.3917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866,580	91.3833	149,204	7.3047	26,800	1.3121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866,580	91.3833	149,204	7.3047	26,800	1.3121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1,865,580	91.3343	150,204	7.3536	26,800	1.3121
4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69,350	37.6655	1,244,734	60.9392	28,500	1.3953
5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864,080	91.2609	150,004	7.3438	28,500	1.3953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重新制定《公司章程》的议案	1,864,880	91.3000	149,204	7.3047	28,500	1.3953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862,980	91.2070	151,104	7.3977	28,500	1.3953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839,680	90.0663	174,404	8.5384	28,500	1.3953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65,280	91.3196	148,804	7.2851	28,500	1.395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8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1-5、7、9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3-9需要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计票。

4、关联股东张初全、懋盛（厦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议案4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苗梦舒、吴越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6-014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东区产业基地何营路8号院5号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6,474,9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94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154,155	99.8840	240,800	0.0871	80,000	0.0289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058,455	99.8494	290,800	0.1052	125,700	0.0455

（注：若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以下同）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097,855	99.8636	260,600	0.0943	116,500	0.0421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108,355	99.8674	240,900	0.0871	125,700	0.0455

5.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570,855	99.6730	778,400	0.2815	125,700	0.0455

6.议案名称：关于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372,255	99.6012	962,000	0.3480	140,700	0.0509

7.议案名称：关于对董事2025年度薪酬发放进行确认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826,655	99.7655	513,300	0.1857	135,000	0.0488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836,955	99.7692	503,000	0.1819	135,000	0.0488

9.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707,675	95.5327	506,000	3.5265	135,000	0.9409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5,852,955	99.7750	496,300	0.1795	125,700	0.0455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6,111,355	99.8685	245,600	0.0888	118,000	0.042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7,446,495	97.8843	260,600	1.4621	116,500	0.6536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7,456,995	97.9432	240,900	1.3516	125,700	0.7052
5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919,495	94.9275	778,400	4.3672	125,700	0.7052
6	关于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16,720,895	93.8133	962,000	5.3973	140,700	0.7894
7	关于对董事2025年度薪酬发放进行确认的议案	17,175,295	96.3627	513,300	2.8799	135,000	0.7574
9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707,675	95.5327	506,000	3.5265	135,000	0.9409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7,201,595	96.5102	496,300	2.7845	125,700	0.7052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7,459,995	97.9600	245,600	1.3779	118,000	0.662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6、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本议会议议案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勇、张宏、西藏卫信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826,700股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麻云燕、郭琼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触及5%整数倍和1%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持股5%以上股东国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电器）出具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密云区中关村密云园康宝路12号A座办公楼-8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胡郎路80号1205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7月13日-2026年3月23日		
权益变动过程	（1）因国美电器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开展的融资融券业务存在违约风险，国泰君安对国美电器在信用担保账户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强制平仓减持，减持获得资金全部用于归还国美电器在国泰君安的融资。国美电器于2023年7月13日、7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合计1,1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其持股比例由7.35%减少至7.20%。 （2）根据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国泰君安将国美电器持有的公司3,400,000股股份的冻结方式变更为“股票可售”并立即按市价卖出，并将变卖所得税后价款全部划拨至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的代管款专用账户。国泰君安于2023年8月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述3,4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5%，其持股比例由7.20%减少至6.75%。 （3）国美控股、国美电器与林飞燕于2025年2月12日签署《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协议》，经各方协商确认，林飞燕与国美控股、国美电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不再为一致行动人。林飞燕持有2,552,11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4%。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前国美控股、国美电器与林飞燕合计持股比例为31.80%，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国美控股、国美电器合计持股比例为31.46%。 （4）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国美电器于2025年7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被动减持807,0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其持股比例由6.75%减少至6.64%。 （5）为稳定与主要债权人及业务合作方的关系，优化整体资产负债结构，国美电器间接控股股东国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零售）分别与上海金铂鼎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铂鼎）、中国泰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岳科技）订立认购协议，拟通过债转股安排偿还相关债务。2026年3月23日，国美零售完成向上海金铂鼎、泰岳科技配发及发行新股。新股东上海金铂鼎持股比例为29.61%（其最终由赵旭波先生控制），成为国美零售第一大股东；新股东泰岳科技持股比例为4.78%（最终由张慧女士持有99%的股份及武大伟先生持有1%的股份）；原第一大股东黄光裕先生及其联系人持股比例由10.28%稀释至6.74%。综上，国美控股与国美电器不再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统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时，国美电器持有的50,000,000股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股票简称	中关村	股票代码	000931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5,330,355	0.71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其他变动股数（股）（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其他变动比例（%）	
A股	52,552,111	6.9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系被动减持、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共同导致）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43,995,673	32.40	186,113,207 24.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995,673	32.40	186,113,207 24.7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注：国美电器所持公司股份均为集中竞价买入及要约收购取得。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告知函》 √			

二、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国美电器被动减持，林飞燕与国美控股、国美电器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以及国美控股与国美电器不再为一致行动人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统计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时，国美电器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黄光裕、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5、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的股份变动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6-